

贺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贺州市志

HEZHOU ANNALS

(上卷)



贺州市志

(上卷)

贺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广西人民出版社

(桂)新登字 01 号

书名题字	钟家佐	
特约编辑	刘健金	廖盛春
责任编辑	李庭华	郑维宽
版式设计	梁赐清	王界新
摄影	何良涛	

贺州市志

贺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邮政编码:530021 南宁市河堤路14号)
印 刷	贺州市印刷厂文字印刷 深圳市美嘉美印刷有限公司彩图印刷
开 本	787mm × 1092mm [*] 1/16
印 张	66.5
字 数	1730千字
版 次	2001年8月 第1版
印 次	2001年8月 第1次印刷
印 数	1—1000套(2000卷)
书 号	ISBN 7—219—04322—8/K·895

定 价 (上、下卷) 200元

《贺州市志》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李 明
主 任：张永刚
副 主 任：梁 华 谢庆丰(宣传部) 林毅生 李 伟
陈毓山 陈其德 曾冬生 梁赐清
顾 问：吴 动
委 员：岑家海 曾淑元 罗孝生 张卫理 罗海强 莫庭新 李璟鹏
彭永智 叶佐高 谢崇高 潘成金 徐智锴 陈文才 万娟娟
何良涛 王界新
办公室主任：梁赐清
副 主 任：何良涛 王界新

《贺州市志》编纂人员

主 编：唐择扶
副 主 编：莫官济 凌火金 麦明金 钟 声 梁赐清 何良涛 王界新
编 辑：吴 动 张天虹 何鸿文 薛建国 张爱贞 廖德修 黄茂亿
李世创 梁干才 朱芝彬 胡传华 陈小凤 蒋喜兰 叶建聪
叶昆英 黄柳霞 陶桂萍

审稿验收单位及人员

初审单位：贺县志(贺州市志)审稿小组
组 长：陆明廷 张永刚
副组长：谢庆丰(政协) 陈毓山 梁 华 李 伟 梁赐清
成 员：董振胜 于发春 陈 瑛 何鸿文 吴 动 唐择扶
薛建国 何良涛 王界新
复审单位：梧州地区地方志审稿小组
组 长：蒙福存
副组长：蓝日青 黄宏基
顾 问：虞福涛
成 员：张光暄 覃显焯 卢培炽 宋玉珩 钟信侠 贤章胜

为本志撰写部门志稿的主要人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发炘	邓元东	毛凡标	尹建明	韦俊	甘文生	龙世泽	叶上连	左少良
农连佳	刘耿	李群培	李钦华	李仁	李瑞政	刘洪雅	李志芳	刘小春
刘秋梅	何福招	张伯廷	何尊周	陈杰望	苏文宽	陈荣荣	张裕全	陈才佳
张春云	张逊合	陈其德	吴业鸿	罗沪生	林有恭	欧翰章	胡万雄	胡淑文
骆永德	胡日光	莫汝林	莫静	陶大光	梁光华	黄时军	黄朝湖	黄展明
黄雁飞	黄克飞	曾宪珪	董日青	曾宪珍	谢章	谢月明	赖宝荣	覃恩先
谢职平	谢月来	廖海明	廖义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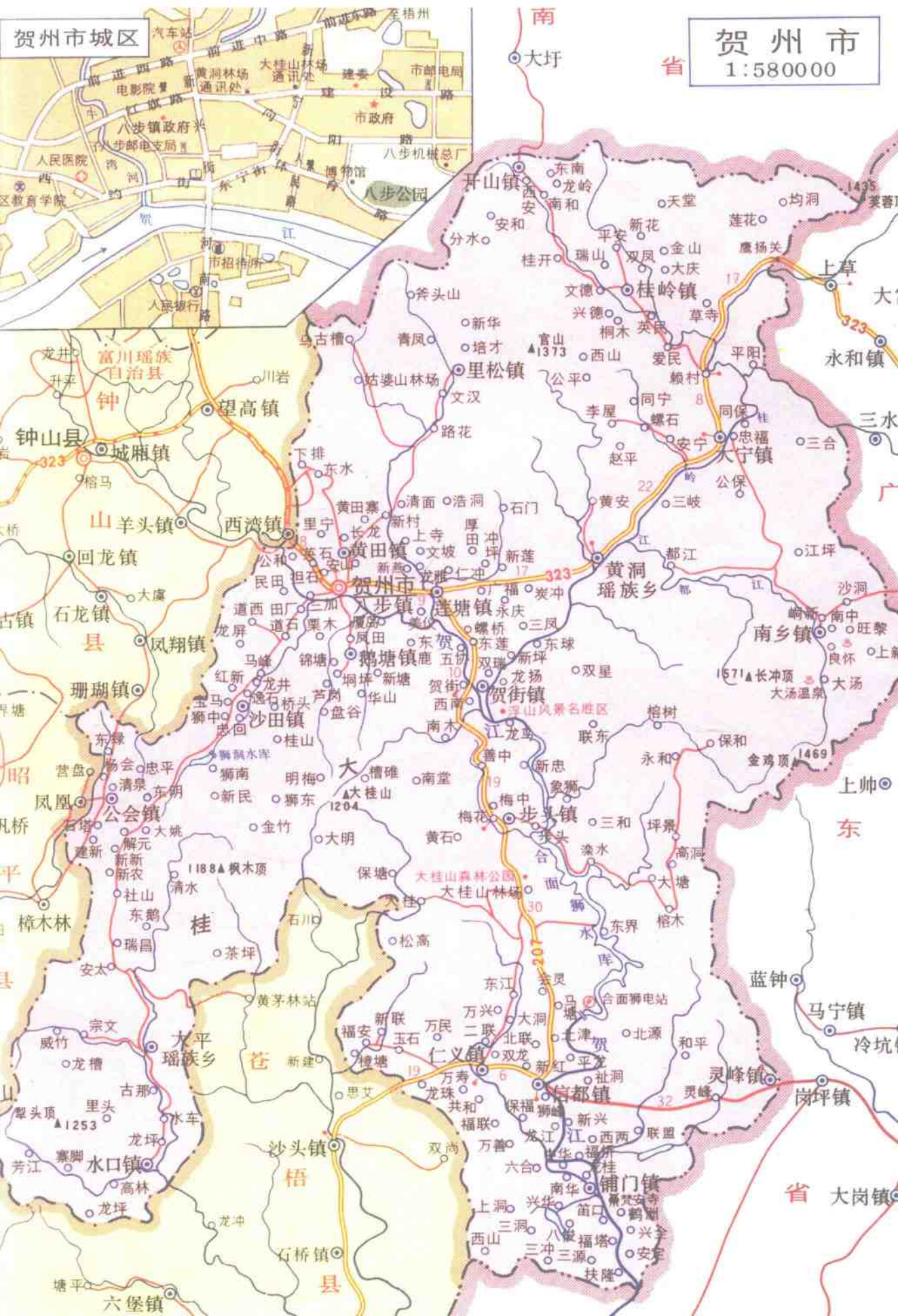
为本志下限延伸部分提供资料人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利清	韦华平	王桂明	邓凌云	王中华	韦国强	韦承恩	区励玲	邓水有
龙强英	叶茂钦	兰汉振	李向东	朱兴才	李仁	李民森	李卫华	刘超
刘振雄	李桂强	李春成	邓远新	李红燕	刘耿	李志刚	农连佳	朱旭华
朱定洪	刘荣彬	陈刚	汤碧丽	邱世杰	张德念	张勤	陈世保	张新球
苏文宽	邹敏	陈向阳	何福招	陈璞	汤旭阳	张琼文	邹婷	邹桂琴
张春云	陈叔亮	陈德	邹贵惕	肖强	吴品喜	岑立敏	陈贻宇	林建国
周雪兰	林兆熊	罗德坚	罗庆朝	罗巧科	周建强	赵丽萍	罗裕杰	杨赞波
赵善强	罗强	姚国基	胡文滔	钟荣汉	钟文生	钟波	钟燕群	梁定展
莫健荣	莫鼎革	莫荣凡	梁杰基	梁杰锋	莫宝镐	高国凡	梁积超	徐桥甫
黄时军	黄燕红	游明辉	黄新文	黄凤英	黄华干	黄光才	黄路松	黄枝贵
黄光明	何尊沛	谢建平	韩中	谢振沛	曾秀芬	谢龙城	韩玉芬	彭碧云
谢云新	谢新民	谢洪波	曾炳强	谭云庆	谭寿鹏	谭小珠	廖家庄	廖海明
廖仕祺	廖强	黎超林	黎志宇	潘国铭				

贺州市城区

贺州市

1:580000





1988年12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费孝通到贺县视察工作



1997年10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何鲁丽（右一）到贺县视察工作



1999年8月自治区党委书记曹伯纯（左一）到贺州市视察工作



1999年9月自治区主席李兆焯（左二）视察贺州市乡镇企业



市委市政府大门



贺州大会堂



原市政府办公大楼



日月园



市委市政府新办公大楼



1995年7月，中央军委主席江泽民命名的“体坛尖兵”叶乔波（右二）回乡省亲



1998年12月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四十周年庆祝活动的中央代表团艺术团到贺州市慰问演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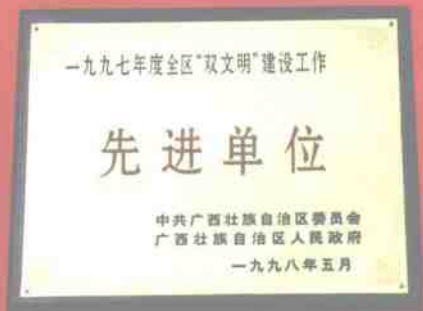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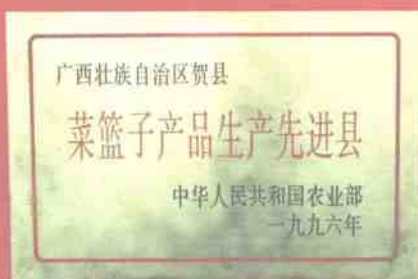


贺州广场



撤县设市挂牌





荣誉牌匾

序 一

贺县修志,始于宋代,累修累佚,至民国时期,可查者只有光绪庚寅年《贺县志》和民国23年、25年分别编纂的贺县、信都县志。一个正式建制已2100多年的县,浩如烟海之史迹,仅存数志,能记几何!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史,除历代编修国史之外,地方志书应是史籍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必要的补充,故盛世修志,既为历史之需要,又符合人民之愿望。溯前志至今,又近60年,其间经过8年抗日战争,4年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40多年。这是中国历史上一个伟大的变革时期,有血与火的洗礼,有痛苦的经历,有胜利的欢腾。其兴衰荣辱,忧患苦乐,可作后世史鉴。县党政领导重任在肩,在繁忙的工作中抓紧修志。1981年4月,成立县志编修委员会,开始组织力量,搜集资料。1985年春全面编写,至1991年6月,完成总稿。宏词百万,历时10年,成书不易。更可贵的是本着中央之修志精神,以历史唯物主义之态度,客观记事,不论兴革或流弊,成绩或失误,均如实志之。在编辑体例方面,类目较前志更为详备。有些篇章,可能过于繁琐,但作为地方志书,贵在材料之真实,体例可不强求一律。勿庸赘言,大量史实足以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这段历史,是贺县社会安定,经济发展最好的时期,虽然其中也有过失误和教训,但总的来说,特别是1979年改革开放以来,是人民安居乐业、摆脱贫困、开始走向共同富裕的一个黄金时期,是贺县史册上最光辉的一页。愿后来之治县者,明历史兴替之缘由,悟今后为政之大要,在贯彻上级党政的政策法令中,能结合本县之实际,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政策,为民造福,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而奋斗。

钟家佐

1991年10月于南宁

(钟家佐原任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常委、秘书长,自治区政协副主席。1998年7月退休)

序 二

编修地方志乃我国优良文化传统。大量的志书,在“资治、存史、教化”方面起到了巨大作用。盛世修志,继往开来。而今,我们继承传统,运用新观点、新资料、新方法,编修社会主义时期新一代县志,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这是一项具有深远历史意义的工作。

贺县从南宋至清,修志8次,清末分信都而治,民国时期两县又各修志一次,可惜10次修志,大部分已佚,今县内仅存清光绪16年刻本《贺县志》和民国23年、25年铅印的《贺县志》、《信都县志》3部。距民国时期修志58年,贺县人民政府于1981年4月29日成立贺县编修县志委员会,7月成立县志办公室,开始编修社会主义时期第一部新县志。经10年耕耘,于1991年6月完成初稿,10月,自治区、地、县三级组织有关专家、学者和领导对志书进行评议,此后又历时两年修改、补充、定稿。

盛世修志,志载盛世。新编《贺县志》为旧志所不可比拟,它集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于一书,门类齐全,资料翔实,内容丰富,形式新颖,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了贺县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编纂新《贺县志》是一项浩大的文化工程,志书在篇目设置、体例结构、材料取舍、文字表达、行文规范等多方面,难免有某些不足,但它毕竟不失为一部严肃的、科学的“百科全书”。它的出版,将为各级党政领导实现科学决策提供依据,为各学科的专家学者提供可靠的科研资料。同时,它作为一部乡土教材,将进一步激发今人和后人热爱家乡、建设家乡的热情。

在新县志编纂过程中,得到了广西通志馆和梧州地区地方志办公室的领导和行家的具体指导,得到了县内各部门、各单位、各乡镇的通力合作以及有关专家、学者的关心和支持。在此,谨表谢意。

值此新县志即将问世之际,谨叙数言,聊以代序,以表祝贺。

陈彬全

1992年7月

(陈彬全原任贺县县长、县委书记、梧州地区行署副专员,现任贺州地区政协工委副主任)

序 三

贺州历史悠久、山川秀丽、人杰物丰，是桂东的一块宝地。1997年2月27日，国务院批准撤销贺县，设立贺州市，同年5月15日正式挂牌成立。这是贺州86万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发展的结果，是贺州发展史上新的里程碑。

“观今宜鉴古，无古不成今。”过去历代有作为的王朝都十分重视编修地方志。“盛世修志”，我们理解这句话有两层意思：一是盛世才有条件修志，二是盛世才有修志的要求。历史事实证明，一个朝代兵荒马乱，那有心思修志，只有在国泰民安、兴旺发达之时，才能谈得上有条件修志。新中国诞生后，曾几经折腾，修志条件不是很成熟，只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领导全国人民拨乱反正，百废俱兴，万象更新，举国上下才真正进入了一个繁荣昌盛、欣欣向荣的新时期，为修志创造了完全成熟的条件，国务院适时地颁布了修志条令，这是一次真正的盛世修志。

《贺州市志》（原《贺县志》）从1981年开始编纂，5次修订篇目，4易志稿，1993年通过自治区通志馆审验。后来考虑到将“八五”期间（1991～1995）贺县各项建设成就载入史籍，经自治区通志馆同意，将志书下限时间由原来的1989年延至1995年。后因撤县设市，又将下限时间延至1998年，志书原稿由145万字增至170余万字，到1999年已历经了18个春秋。

新编《贺州市志》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依据编写的一部记载全市各方面的历史和现状，资料翔实，体例完备，具有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的社会主义新型志书。它对一地的行政管理人员来说，是一部新时代的《资治通鉴》；对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来说，是一部进行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社会主义教育和爱国爱乡教育的生动教材。

我们相信，《贺州市志》的出版发行将会对贺州市各项工作起到极大的鼓舞和推动作用。我们祝愿贺州市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取得更大成就！祝愿贺州市人民生活美满幸福！

李 明

张永刚

1999年1月

（李明原任贺州市委书记，现任贺州地区行署副专员；张永刚原任贺州市市长，现调任广西鹿寨县县委书记）

序 四

盛世修志,服务当代,垂鉴后世。《贺州市志》的编纂成功,是贺州市人民的一件大事。新志书的出版发行,对贺州市的各项工作将会起到极大的鼓舞和推动作用。为此,我们表示衷心的祝贺!

从市史志部门资料得知,贺州市从建制县至今已有 2100 多年,历史上修志 10 次,大部分已佚,今市内仅存清光绪 16 年(1890)刻本《贺县志》和民国 23 年(1934)、25 年(1936)铅印的《贺县志》、《信都县志》3 部,溯前志至今已 67 年了。现在出版的《贺州市志》是贺州市解放以后第一部正式出版并向国内外公开发行的社会主义新志书。新编《贺州市志》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实事求是精神,对贺州市各方面的历史和现状作了全面的、客观的、系统的记述。志书中的自然地理、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人物、社会等方面史料,内容丰富,资料翔实,体例完备,具有科学性、现代性和完整性之特点,充分反映了贺州市的历史、现状和发展历程。一书在手,全局在胸。领导者可以之为镜,正确认识市情,把握规律,科学决策,昌其所善,兴其所宜,创其所无。广大人民群众可以之为师,了解市情,陶冶情操,发扬贺州人不折不挠、艰苦创业的光荣传统,在新的征途中再创辉煌。

编纂《贺州市志》是一项浩大的文化工程。在编纂过程中,得到了自治区通志馆、原梧州地区地方志办公室的领导和行家具体指导;百余兼职人员做了大量的资料搜集和初稿撰写工作,专业修志人员为之付出了艰辛的劳动;市直各部门各单位以及中央、自治区、地区驻市有关单位给予了大力支持。一部志书不知凝结着多少人的心血!在此,我们谨代表中共贺州市委、市人民政府向所有关心本志并为本志作出贡献的各级领导、专家和修志人员表示诚挚的谢意。

中共贺州市委书记 李国强

贺州市市长 蒋藤庆

2001 年 7 月 1 日

凡 例

一、新编《贺州市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绳,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相统一。

二、本志按篇、章、节、目排列。除《序言》、《概述》、《大事记》、《杂记》、《附录》、《后记》外,全志设 31 篇 134 章 450 节,共 170 余万字。志中配以适当的照片和图表。

三、本志记事,上限从公元前 111 年(汉元鼎六年)起,尽可能追溯到各类事物发端之始,下限至 1998 年底。按照略古详今的原则,内容重点放在当代,以突出时代特点。解放后专指 1949 年 11 月 21 日贺县解放以后。

四、坚持人物“生不立传”的通则,对有突出贡献的在世人物采取以事系人方法,分别记入有关章节,对贺州籍副厅、副师级以上党、政、军界人员和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以及省部级以上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作名录收入本志。

五、解放后县领导人名入志:市委、市人大、市人民政府、市政协四大班子记到副职以上;市纪检会、市人民武装部、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记到正职。

六、各项统计数据以市统计局、总体规划办公室提供的为主,统计局、规划办没有的采用有关单位提供的数据。数字使用按国家语委等 7 个部门 1986 年 12 月发出的联合通知《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执行。有关行文按广西通志馆桂地(1988)03 号《关于新编地方志行文规定》执行。

七、计量单位,解放后一律用公制单位,解放前则变通不拘。